

## 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2月2日在公司综合办公楼8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18年1月31日将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书面通知各监事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会议以书面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通过：《关于选举于江山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成员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选举于江山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于江山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### 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(以下无正文)

郑州万达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年2月2日